

证券代码 688429

证券简称：时创能源

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024 年 4 月

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会议须知

为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股东大会的顺利进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及《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特制定本须知。

一、为确认出席大会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或其他出席者的出席资格，会议工作人员将对出席会议者的身份进行必要的核对工作，请被核对者给予配合。

二、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须在会议召开前 30 分钟到会议现场办理签到手续，并请按规定出示证券账户卡、身份证明文件或法人单位证明、授权委托书等，经验证后方可出席会议。会议开始后，由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在此之后进场的股东无权参与现场投票表决。

三、股东大会期间，全体出席人员应以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为原则，自觉履行法定义务。

四、会议按照会议通知上所列顺序审议、表决议案。

五、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下同）参加股东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参加股东大会，应认真行使、履行其法定权利和义务，不得侵犯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扰乱大会的正常秩序。

六、股东欲在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上发言的请举手示意，经会议主持人许可后方可发言。有多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同时要求发言时，先举手者发言；不能确定先后时，由主持人指定发言者。

七、股东发言时，应当首先报告股东姓名（或名称）及所持股份数，发言或提问应围绕本次会议议题进行，简明扼要，原则上每次发言不超过 5 分钟。超出议题范围，欲了解公司其他情况的，可会后向公司董事会秘书咨询。

八、股东要求发言时，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他股东的发言。议案表决开始后，大会将不再安排股东发言。股东违反上述规定，会议主持人有权加以拒绝或制止。

九、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回答股东所提问题。对于可能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及/或内幕信息，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提问，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十、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结合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

的表决结果发布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十一、股东大会的各项议案列示在同一张表决票上，请现场出席的股东按要求逐项填写，务必签署股东名称或姓名，股东大会的议案采用记名方式投票表决。请股东按表决票要求填写表决票，填毕由大会工作人员统一收票。

十二、为保证股东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除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聘任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员进入会场。

十三、本次会议由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十四、开会期间参会人员应注意维护会场秩序，不要随意走动，手机调整为静音状态，谢绝个人录音、录像及拍照，对干扰会议正常程序、寻衅滋事或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会议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报告有关部门处理。

十五、本公司不向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发放礼品，不负责安排参加股东大会股东的住宿等事项，以平等原则对待所有股东。

十六、本次股东大会登记方法及表决方式的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0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024）。

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时间、地点及投票方式

- (一) 现场会议时间：2024 年 4 月 30 日（星期二）14:00
- (二) 现场会议地点：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3 楼会议室
- (三) 会议召集人：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 (四)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符黎明先生
- (五) 与会人员：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股东或其授权代表、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见证律师出席会议，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 (六)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投票系统
- (七)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投票方式，具体详见本公司发布的《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024）。

二、会议议程

- (一) 参会人员签到、领取会议资料、股东进行发言登记。
- (二) 主持人致欢迎词，宣布会议开始，并向大会报告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人数及其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 (三) 主持人宣读会议须知
- (四) 推举计票、监票成员
- (五) 逐项审议各项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1	《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关于 2023 年度独立董事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4	《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5	《关于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6	《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7	《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董事、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8	《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9	《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关于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0	《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11	《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12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13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及修订公司部分制度的议案》

(六) 讨论议案（针对大会审议议案，股东发言和提问）

(七) 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对各项议案投票表决

(八) 休会，统计投票结果

(九) 复会，主持人宣读现场会议表决结果

(十) 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十一) 签署现场会议记录和会议决议

(十二) 主持人宣布现场会议结束，由于本次股东大会实行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网络投票表决结果在 2024 年 4 月 30 日下午 15:00 点收市后才能统计。公司将在网络投票结束后依据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表决结果汇总形成股东大会决议，并及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予以公告，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及时查阅。

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议案一：

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2023 年度，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公司制度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职责，规范运作，科学决策。2023 年度公司董事会带领经营团队及全体员工，按照公司发展战略，努力推进年度重点工作计划，各项工作得以有序开展，董事会根据公司 2023 年经营情况编制了《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上刊登披露的《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

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30 日

议案二

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公司制度的要求，2023 年公司监事会认真履行监督职责，积极维护全体股东及公司的利益。对公司在生产经营、财务运作等方面的重大决策事项、重要经济活动等都积极参与了审核，并提出意见和建议，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履行职责情况进行了有效的监督，保障了股东权益、公司利益和员工合法权益，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水平提高。公司监事会编制了《中自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上刊登披露的《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

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30 日

议案三

关于 2023 年度独立董事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制度规定，公司独立董事认真行使法规所赋予的权利，及时了解经营管理信息，全面关注公司的发展状况，积极出席公司召开的相关会议，对董事会审议事项进行了审议，忠实履行职责，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独立作用，维护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刊登披露的《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

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30 日

议案四

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公司董事会基于2023年度公司财务预算的执行情况，编制了《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一、2023年度公司财务报表的审计情况

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的反映了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年12月31日的合并财务状况以及2023年度的合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公司财务报表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出具了2024审字1128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二、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变动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主要会计数据	2023年	2022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1年
营业收入	1,730,590,304.11	2,394,801,524.84	-27.74	712,203,337.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6,900,113.71	293,152,482.56	-39.66	90,754,895.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6,275,219.52	265,770,753.84	-48.72	78,258,900.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7,701,673.24	613,977,362.44	-128.94	-232,135,006.80
	2023年末	2022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21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314,250,339.73	1,372,466,369.33	68.62	1,020,472,329.57
总资产	3,417,475,405.22	2,402,229,361.71	42.26	1,982,044,757.49

（二）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3年	2022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7	0.81	-41.9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7	0.81	-41.9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6	0.74	-51.3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9.60	25.12	减少15.52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7.39	22.77	减少15.38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	9.41	5.01	增加4.40个百分点

1、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同比上期减少27.74%，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上期减少39.66%，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同比上期减少48.72%，基本每股收益同比上期减少41.98%，影响上述指标变动的主要原因是：

(1) 2023年光伏产业链价格整体呈波动下行态势，第四季度电池片价格快速下跌，受此影响，公司电池价格也随之下降，销售收入减少；

(2) 电池成本随着硅料价格的下降而减少；

(3) 产品结构有利影响，毛利率较上年同期增长1.99个百分点；

(4) 其中，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规定并按此会计政策变化的调整，2022年所得税费用调减220,151.91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由2022年年末数292,932,330.65元调整为2023年年初数293,152,482.56元。

三、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分析

(一) 资产、负债和净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1,068,367,959.57	31.26	96,128,788.77	4.00	1,011.39	募集资金到位
交易性金融资产	387,112,198.59	11.33	594,031,293.38	24.73	-34.83	未到期理财产品减少
应收票据	168,265,974.99	4.92	312,454,766.35	13.01	-46.15	收到的票据减少
应收账款	221,835,517.37	6.49	140,129,216.52	5.83	58.31	辅助品销售增加，应收账款增加
应收款项融资	189,482,630.35	5.54	74,543,344.11	3.10	154.19	收到的票据增加
其他流动资产	942,069.21	0.03	339,691.60	0.01	177.33	待抵扣进项税额增加
在建工程	90,848,892.88	2.66	42,155,823.87	1.75	115.51	新增4GW项目
使用权资产	7,748,474.30	0.23	5,358,194.27	0.22	44.61	内蒙子公司房屋租赁增加
长期待摊费用	5,048,531.52	0.15	1,295,274.33	0.05	289.77	内蒙子公司租赁房屋装修增加
其他非流动资产	198,206,501.05	5.80	2,580,537.46	0.11	7,580.82	4GW预付设备款增加

产						
合同负债	49,288,632.92	1.44	123,974,466.90	5.16	-60.24	设备预收货款减少
应交税费	19,788,282.70	0.58	40,984,745.51	1.71	-51.72	进项税增加及所得税减少
其他应付款	2,249,207.54	0.07	1,172,514.40	0.05	91.83	押金保证金增加
其他流动负债	115,799,933.29	3.39	253,762,173.89	10.56	-54.37	已背书未到期票据减少
租赁负债	4,619,579.27	0.14	3,289,860.85	0.14	40.42	房屋租赁增加
递延收益	86,180,241.58	2.52	54,732,271.33	2.28	57.46	资产类政府补助增加
递延所得税负债	2,870.91	0.00	1,736,262.23	0.07	-99.83	暂时性差异增加

（二）经营成果

单位：元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1,730,590,304.11	2,394,801,524.84	-27.74
营业成本	1,268,049,784.84	1,839,345,991.46	-31.06
销售费用	18,106,623.66	14,424,318.44	25.53
管理费用	114,024,760.30	95,688,646.40	19.16
财务费用	-5,344,499.36	4,804,517.38	-211.24
研发费用	162,820,849.23	119,928,736.40	35.76

主要变动说明如下：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2023年光伏产业链价格整体呈波动下行态势，第四季度电池片价格快速下跌，受此影响，公司电池价格也随之下降，销售收入减少。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电池成本随着硅料价格的下降而减少。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1）销售人员增加，职工薪酬增加；（2）销售设备增加，折旧增加；（3）电商运营费用增加。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1）人员增加，职工薪酬增加；（2）上市后实施股权激励，股份支付增加。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理财利息增加。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职工薪酬与实验能耗增加。

（三）现金流量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	-----	-------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7,701,673.24	613,977,362.44	-128.94	1) 光伏电池业务使用承兑汇票增加; (2) 已背书未中止确认的应收票据较上年同期减少。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4,584,405.15	-457,102,464.88	-24.62	理财产品到期收回增加。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27,240,721.82	-138,251,702.47	不适用	首发募集资金到位增加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

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30 日

议案五

关于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公司基于对 2024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的未来计划，编制了《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一、预算编制基础

1、2024年度的财务预算方案是根据公司实际运行情况和结果，在充分考虑下列各项基本假设的前提下，结合公司各项现实基础、经营能力以及未来经营情况的展望，本着求实稳健的原则而编制。

2、本预算包括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及下属的子公司

二、基本假设

- 1、公司所遵循的国家和地方的现行有关法律、法规和制度无重大变化。
- 2、公司主要经营所在地及业务涉及地区的社会经济环境无重大变化。
- 3、公司所处行业形势及市场行情无重大变化。
- 4、公司2024年度现有业务模式及市场无重大变化。
- 5、公司主要业务的市场价格不会有重大变化。
- 6、公司主要材料、劳务成本价格不会有重大变化。
- 7、公司生产经营业务涉及的信贷利率、税收政策将在正常范围内波动。
- 8、公司现行的组织结构无重大变化，公司能正常运行。
- 9、公司新业务推进符合预期

三、年度财务预算

公司经过对市场信息的收集、总结和分析，结合公司2024年的发展计划、资产状况、经营能力对各项费用、成本的有效控制和安排等因素，预计2024年度营业收入较上年度同比增长。

四、重要说明

上述财务预算仅为公司2024年经营计划的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公司广大股东的实质性承诺，也不代表公司对2024年度的盈利预测。预算数据能否实现取决于宏观经济环境、市场情况、行业发展状况，以及本议案中重要假设前提的实现，公司管理团队的努力等诸多因素。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

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30 日

议案六

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公司董事会基于对 2023 年度公司整体运营情况的总结，编制了《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具体情况详见附件。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上刊登披露的《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

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30 日

议案七

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董事、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和制度，结合目前经济环境、公司所处地区、行业和规模等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公司拟定了 2024 年度董事和监事的薪酬方案。

相关内容在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进行审议时，因公司全体董事、监事作为利益相关方，在审议本事项时均回避表决，现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上刊登披露的《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监事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3）。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

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30 日

议案八

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646,681,025.96 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 2023 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户的股份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公司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45 元（含税）。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400,000,800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18,000,036.00 元（含税），占 2023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10.18%，公司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在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之前，因回购股份/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上刊登披露的《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2）。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

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30 日

议案九

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关于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为保证公司健康平稳运营，公司及子公司（以下合称：“公司”）2024 年度拟向金融机构及非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 9 亿元的融资额度，具体融资方案由公司总经理办公会决定，融资期限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综合授信额度最终以金融机构及非金融机构实际审批金额为准，在授权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上刊登披露的《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4）。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

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30 日

议案十

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公司本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均是公司及子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或履行社会责任所必需，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为 755,204,500.00 元（不含税）。

公司认为上述交易定价公允、结算时间与方式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选择的合作关联方均具备良好商业信誉和财务状况，可降低公司的经营风险，有利于公司正常业务的持续开展，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此形成对关联方的依赖，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符黎明、张帆、赵艳回避表决。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上刊登披露的《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7）。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

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30 日

议案十一

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公司业务布局，为满足公司持有 41.86% 股份的参股公司上海鑫通汇光伏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鑫通汇”）下属控股子公司尤利卡的经营需要、提高资金周转效率、保证业务顺利开展，在确保规范运作和风险可控的前提下，鑫通汇的股东拟共同为尤利卡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其中，公司拟为尤利卡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1.7 亿元（含等值外币）的担保，胥光拟为尤利卡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0.4 亿元（含等值外币）的担保。此外，根据尤利卡实际资金需求，公司实际控制人符黎明拟为尤利卡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含等值外币）的担保。本次担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4 亿元（可滚动使用）。同时，尤利卡为公司本次提供的担保提供反担保。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赵艳对本议案回避表决，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刊登披露的《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8）。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

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30 日

议案十二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上市审核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公司择机向特定对象发行融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 20% 的股票，授权期限自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 sse. com. cn) 上刊登披露的《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9）。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

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30 日

议案十三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及修订公司部分制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为进一步提升公司的规范运作水平，建立健全内部管理机制，规范和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根据《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进行了修订。

上述变更内容最终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的内容为准，同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或相关人员办理上述事项涉及的工商变更登记、章程备案手续等相关事宜。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刊登披露的《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制定及修订公司部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2）及相关制度。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

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30 日